

臺北榮民總醫院 職缺公告

機關名稱	臺北榮民總醫院														
職 稱	手術室「契約護理」														
名 額	30 名														
上網期間	自公告日起至 114 年 7 月 22 日														
資格條件	1.具中華民國國籍。 2.護理專科（含）以上護理科系畢業。 3.具護理師證書（應屆畢業生得報考，惟須於進用時取得護理師證書。進用資格得自考試日期起保留 6 個月）。 4.在學及在職進修者不得報考。 （備註：1.目前任職於本院契約人員需任現職滿一年以上始得報考，並應檢附原服務單位同意書，未附者不得參加應試。2.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第六條規定，條件相等而為因公致身心障礙退除役官兵及一般退除役官兵者，依序優先錄用）														
工作項目	手術室護理工作														
工作地址	台北市北投區石牌路二段 201 號 護理部														
工作薪資	月支報酬：大學畢約 55,000 元/ 專科畢約 53,000 元（含契約照護及工作獎金，工作獎金視醫院營運狀況發給，新進人員進用前 3 個月期間按 70%核發；除上另發給留任獎金、國旅休假補助費、晚夜班費、生日禮金、進階獎金、年終獎金...等） 晚夜班費：目前小夜 600 元（包夜班每月 15 天以上 840 元/天）、大夜 840 元（包夜班每月 15 天以上 1,080 元/天）														
員工福利	友善安心工作環境、單身員工宿舍(臺北市除外)、幼兒園托兒優惠、運動中心與紓壓設施、多元員工社團活動、完善教育訓練、多元進修管道、員工及眷屬就醫優待..等														
注意事項	一、報名方式： - 自公告日起至報名截止日，至臺北榮民總醫院網頁下載手術室「契約護理」報名表及推薦表，填妥後檢附下列證件影本（勿裝訂），逕寄（送）：11217 台北市北投區石牌路二段 201 號 臺北榮民總醫院護理部李小姐收（信封上請註明報考手術室契約護理）。 - 請於報名截止時間前完成報名，經審核報考資料齊備且符合資格者參加考試，應考名單及錄取名單公告於護理部網頁（最新消息），請自行上網查閱。 ※考試梯次應員額需求調整，請以最新網路公告為主。 <table border="1" data-bbox="402 1355 1468 1550"> <thead> <tr> <th>考試日期 (詳情以應考公告為主)</th><th>報名截止日期</th><th>應考名單公告</th><th>錄取名單公告</th>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114 年 7 月 1 日 下午 1:00</td><td>114 年 6 月 24 日</td><td>114 年 6 月 27 日 (下午 6:00 後)</td><td>114 年 7 月 8 日 (下午 6:00 後)</td></tr> <tr> <td>114 年 7 月 29 日 下午 1:00</td><td>114 年 7 月 22 日</td><td>114 年 7 月 25 日 (下午 6:00 後)</td><td>114 年 8 月 5 日 (下午 6:00 後)</td></tr> </tbody> </table> 二、 下列必繳資料於報名截止日前寄（送）達；非以郵戳為憑： - 報名表。 - 推薦表正本 1 份（必繳；由老師或長官擇一推薦）。 - 身分證正反影本 1 份 - 專科（含）以上畢業證書影本 1 份。 - 護理師證書影本 1 份。 - 護理師及格證書影本 1 份。 - 若為榮民（眷）需檢附父母或本人榮民證影本 1 份。 三、甄試地點： 詳見應考公告 ；請攜帶「身分證」及「原子筆或 2B 鉛筆」應試。 四、甄試科目：筆試（各科護理；單選題 50 題）、口試。 五、聯絡方式：02-2871-2121 轉分機：86273 李小姐 newnur@vghtpe.gov.tw 六、持外國學歷證明者，需附我國駐外單位認證文件；持本國學歷結業證明者，須另附教育主管機關核發之資格證明書。 七、依據行政院中央機關學校職務宿舍之設置管理規定，設籍台北市地區人員不提供單房間職務宿舍，但提供輪值夜班人員值班床位。 ※請詳閱招考公告之相關規定，未依公告規定辦理致資格不符，或個人因素無法參加應試，恕不受理退件及函復。報名人員所附報名表及檢附資料，如有內容不實、偽造、變造、假借、冒用等情事，一經查明，不得應考，已錄取者，撤銷錄取資格。			考試日期 (詳情以應考公告為主)	報名截止日期	應考名單公告	錄取名單公告	114 年 7 月 1 日 下午 1:00	114 年 6 月 24 日	114 年 6 月 27 日 (下午 6:00 後)	114 年 7 月 8 日 (下午 6:00 後)	114 年 7 月 29 日 下午 1:00	114 年 7 月 22 日	114 年 7 月 25 日 (下午 6:00 後)	114 年 8 月 5 日 (下午 6:00 後)
考試日期 (詳情以應考公告為主)	報名截止日期	應考名單公告	錄取名單公告												
114 年 7 月 1 日 下午 1:00	114 年 6 月 24 日	114 年 6 月 27 日 (下午 6:00 後)	114 年 7 月 8 日 (下午 6:00 後)												
114 年 7 月 29 日 下午 1:00	114 年 7 月 22 日	114 年 7 月 25 日 (下午 6:00 後)	114 年 8 月 5 日 (下午 6:00 後)												

臺北榮民總醫院護理部應徵人員報名表

應徵職務：手術室契約護理

考試日期（請擇一勾選）：☐114 年 7 月 1 日 ☐114 年 7 月 29 日

姓 名				身分證字號										
出生日期	年	月	日	電話				手機						
通訊地址														
電子信箱														
學 歷	校 名			科 系		日 夜 間		學 歷		起 訖 日 期				
	1.									~				
	2.									~				
	3.									~				
經 歷 (含現職)	服 務 機 關			單 位(科別)		職 稱		待 遇		起 訖 日 期				
	1.									~				
	2.									~				
	3.									~				
	4.									~				
實 習 經 驗	※畢業一年內人員填寫。													
	實 習 醫 院		實 習 科 別		起 訖 年 月		實 習 醫 院		實 習 科 別		起 訖 年 月			
	1.						3.							
	2.						4.							
證 照	名 稱		生 效 日 期		核 發 機 關		名 稱		生 效 日 期		核 發 機 關			
	1.						2.							
期 望 科 系	※科系類別依單位出缺、進用月份變動，此為調查使用非入職單位。													
	1.手術室 2.神經。3.泌尿。4.血液腫瘤。5.呼吸。6.婦產。7.心臟。8.五官。9.急診。10.內科。11.外科。12.兒科。13.加護單位。14.其他									希 望 上 班 日 期	☐ 114/08/04 ☐ 114/08/25 ☐ 114/09/08			
	第一志願		第二志願		第三志願		第四志願		第五志願					
	手術室													
備 註	1.是否為本院現職員工：			☐ 否		☐ 是，任職部門_____ 職稱_____								
	2.是否為本院現職員工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之血親、姻親：			☐ 否		☐ 是，關係_____ 任職部門_____ 姓名_____								
	3.是否為勞、軍公教退休人員：			☐ 否		☐ 是，退休機關名稱_____								
	4.是否具外國國籍、護照、身分證、定居證、居住證、居留證：			☐ 否		☐ 是，國家_____								
	4.是否連續歇業逾2年：			☐ 否		☐ 是，目前1年內護理繼續教育積分點數_____								
	5.執業執照應更新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，目前護理繼續教育積分點數_____													
	6.身分是否為： ☐ 榮眷 ☐ 原住民 ☐ 外籍 ☐ 公費生，公費機關名稱_____													
	7.是否服役： ☐ 免役 ☐ 待服役 ☐ 已服役，退伍日期_____													
資 檢 料 附	所附資料均以A4大小繳交：推薦表正本1份(必繳)、身分證正反影本、畢業證書影本、護理師證書影本、護理師考試及格證書影本、經歷證明文件、若為榮民(眷)需檢附父母或本人榮民證影本													
筆 試 成 績	面 試 成 績			總 平 均		面 試 官 考 評								
年 月 日														

臺北榮民總醫院護理部新進人員推薦表（必繳）

一、被推薦者填寫部分

姓名：_____出生年月日：_____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畢業科系：_____學院（大學）_____（科）系

二、推薦者填寫部分

（一）您與申請人之關係：☐學校老師☐工作主管

（二）您與申請人認識時間：約_____年

（三）請依您對申請的護理人員之瞭解，予以客觀評分（請以打勾方式表示）

	優良	中等	中下	差	無法評鑑
一般知識					
專業知識與技能					
服務熱誠					
責任感					
品 德					
情緒管理					
對專業投入與興趣					
合作與人際關係					
問題解決能力					
溝通表達能力					
組織能力					
書面寫作能力					
創造能力					

（四）綜合評鑑：（請您列出被推薦者之優點與缺點）

（五）整體評估：☐極力推薦☐推薦☐勉予推薦

推薦人簽名與蓋章：_____日期：_____

服務單位：_____職稱：_____

聯絡電話_____手機：_____e-mail：_____

備註：

1. 請推薦人填妥此表並親自簽名與蓋章，密封後交被推薦者隨資料一併寄送。
2. 推薦日期以甄試日期前6個月內為有效。